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金元证券”）作为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电化”或“公司”）201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湘潭电化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金额、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7]49号）核准，湘潭电化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方式为网上配售和网下发行相结合，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6.5元。共计募集资金162,500,000.00元，扣除承销商中介费等相关上市费用15,074,986.00元，实际募得资金147,425,014.00元，并于2007年3月23日全部汇入了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湖南省湘潭市板塘支行账号为1904030929022118148的银行账户内，湖南开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验字（2007）008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全部到位。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节余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原计划将募集资金投资于2万吨/年无汞碱锰电池专用电解二氧化锰技改工程项目，由于市场环境及政策变化，公司预测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难以取得预期投资回报，决定调整该项目。

经2007年12月21日召开的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向，投资6,700万元用于建设1万吨/年金属锰生产线。

经2009年10月9日召开的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8,042.50万元投资于1万吨/年锰酸锂专用电解二氧化锰技改工程项目。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后承诺投资金额 (万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万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项目完工程度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万吨/年无汞碱锰电池 专用电解二氧化锰技改 工程项目	16,987.97	14,742.50	0	0	0
第一次变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1万吨/年电解金属 锰收购及技改项目	——	——	6,700.00	6,700.00	100.00%
第二次变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1万吨/年锰酸锂专 用电解二氧化锰技改工 程项目	——	——	8,042.50	8,042.50	100.00%
合 计	16,987.97	14,742.50	14,742.50	14,742.50	100.00%

(二) 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2012年8月21日，募集资金余额3,367,684.44元，主要系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所致。

三、募集资金节余原因

由于市场环境和产业政策的变化，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变更了募集资金项目，公司从新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承诺完成了两个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利息所得。

三、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了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3,367,684.44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12年8月21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承诺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

风险投资。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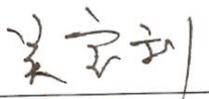
湘潭电化将首次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金元证券同意湘潭电化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崔健民



吴宝利

